

国家药典委员会

药典业函〔2024〕329号

关于征集 2025 年度国家药品标准提高 课题立项建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国家药品标准提高，完善药品标准提高科研立项管理，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国家药品标准提高和标准制修订工作，不断提升药品标准制定的科学性、规范性，现我委特向社会各界征集 2025 年度国家药品标准提高科研课题立项建议。

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（药品生产企业）、经营企业、使用单位、监管部门、检验机构以及有关教育科研机构、社会团体和个人，对已批准上市的药品（包括药用辅料及药包材）标准、《中国药典》通用技术要求有增订和完善意见建议的，均可按照要求填报相关内容报送我委。

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，相关企事业单位及相关社会团体请登陆“国家药典委员会官网”（www.chp.org.cn），

进行单位认证后填报（详见附件1）。提出立项建议的个人请填写《2025 年度国家药品标准提高课题立项建议表》（附件2）并发至 ywglc@chp.org.cn。我委将组织相关专业委员会对所提意见建议进行审议，确定 2025 年度药品标准提高研究课题。

联系人：高洁、方辉

联系电话：010-67079626；010-67079625。

技术支持：杨玉强

联系电话：010-67079573

附件：1. 立项建议在线填报指南

2. 2025 年度国家药品标准提高课题立项建议表

